

公司代码：603507

公司简称：振江股份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28,081,4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9,212,21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振江股份	603507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建军	巫健松
办公地址	江苏省江阴市临港街道江市路28号	江苏省江阴市临港街道江市路28号
电话	0510-86605508	0510-86605508
电子信箱	jznee@zjavim.com	jznee@zjavim.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 1、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风电设备、光伏设备零部件和紧固件的设计、加工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机舱罩、转子房、定子段、制动环等风电设备产品，以及固定/可调式光伏支架、追踪式光伏支架等光伏设

备产品。公司是国内专业从事新能源发电设备钢结构件的领先企业，生产工序完整，覆盖风电和光伏设备钢结构件设计开发、焊接、机加工和表面处理等生产全过程。其中，风电设备产品涵盖机舱罩、转子房、定子段、制动环等系列产品；光伏设备产品涵盖固定/可调式光伏支架、追踪式光伏支架等；紧固件主要为汽车、铁路、工程机械、电子等行业提供具有防松性能的高品质紧固件。

## 2、经营模式

###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钢材类、油漆类等材料，公司采取询价、比价采购相结合的采购模式，并坚持质量与价格并重的原则。公司主要采用“以产定购”模式进行采购，即根据订单任务和生产计划制定采购计划。公司工艺部门和生产部门负责依据客户要求编制、审核、批准和下发材料采购清单；采购部门负责原、辅材料和设备配件等物资的采购及管理控制工作；质检部门负责对采购物资的质量验证、判别和评定。

公司已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和《供方管理程序》等严格的供应商选择机制和评价体系，从源头上保障公司原材料的产品质量。公司采购部门会同工艺部门、生产部门、质检部门等部门通过审阅供方资质文件、现场审核、采购问题反馈记录等方式进行供应商筛选，主要原材料一般保持两家以上供应商，以确保供应的持续性和价格、质量的可控性。此外，公司制定了完善的供应商评价管理体系，每年对供应商进行定时评价和动态管理。

### （2）生产模式

#### A、风电设备产品

公司风电设备产品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根据产品订单情况，下达生产任务，实行按单生产、降低经营风险。公司风电设备产品关键部件和核心工序自主生产，部分非关键部件和简单机械加工工序通过外协加工实现。

公司销售部门根据在手订单组织年度生产计划，并下发开工令；工艺部门收到开工令、图纸和其他技术文件后，会同质控部门对产品实现策划并建立关键过程控制、特殊过程控制工艺；技术交底后，生产部门编制生产计划表，并安排车间组织生产；各个生产车间对比计划中的生产任务、工艺文件，对车间生产能力进行评估，如无异议则按生产计划表中内容进行生产；质控部门根据产品的执行标准对半成品、产成品进行检测，并对检测结果进行评定。

#### B、光伏设备产品

同风电设备产品一样，公司光伏设备产品也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根据产品订单情况

下达生产任务。公司光伏设备产品样件开发、工艺技术改造等均由公司自主完成。公司光伏设备产品主要包括固定/可调式光伏支架及追踪式光伏支架，其中固定/可调式光伏支架主要生产工序包括焊接装配、镀锌等，追踪式光伏支架主要生产工序包括制管、镀锌。报告期内，受厂房、土地等生产要素制约，公司在自主开发样件并严格控制工艺、生产和质量标准的前提下，通过外协加工或是外购合格产品等形式补充产能缺口。

公司销售部门根据签订的合同安排生产并下达生产排产指令，生产部门编制生产计划表并安排车间组织生产；质控部门根据产品的执行标准对产成品、半成品进行检测，并对检测结果进行评定，达标后移交仓库。

对于外协加工模式生产的产品，公司在自主开发的产品样件及工艺图纸满足客户需求的前提下，由销售部门和采购部门会同工艺部门、质控部门、采购部门根据公司订单及客户个性化需求，选定外协厂商，并约定其严格按照公司样件及工艺图纸安排生产。

### C、紧固件产品

公司紧固件产品在保证安全库存的情况下，以销定产，采用精益化的生产模式。

#### (3) 销售模式

公司风电设备产品以及固定/可调式光伏支架产品采用直销为主、追踪式光伏支架采用买断式经销为主的销售模式。由于公司产品多为根据客户整机或整个光伏发电系统设计标准配套生产的产品，不同客户对应的设计标准和工艺要求不一样，非标准化属性明显。因此，公司多通过主动市场开发策略寻找潜在客户，了解并有针对性的分析其潜在需求，通过与客户合作可行性论证、意向性洽谈、图纸消化、样件开发、合同评审等一系列销售流程，达成合作目标并签订销售合同。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发国内外知名风电和光伏设备厂商，并通过参与部分客户产品设计、样件开发及改进等方式，增强客户粘性，稳定合作关系。紧固件产品对于大型客户，公司通过销售团队直销及经销商向整机制造厂销售的模式；对于中小型客户，公司组建了电子商务团队，通过 B2B 电子商务模式开展网络销售。

## 3、行业情况

### (1) 风电设备概述

发展低碳经济，减少温室气体排放，保护地球环境，迈向生态文明是全人类的共同追求，因此发展可再生能源已经是大势所趋。风能作为一种清洁、绿色的可再生能源，是能源领域中技术最成熟、最具规模开发条件和商业化发展前景的发电方式之一，发展风力发电对于解决能源危机、减轻环境污染、调整能源结构等方面都有着非常重要的意义，世界主要国家和地区都已经将发展风

能等可再生能源作为应对新世纪能源和气候变化双重挑战的重要手段。

风电设备是指利用风能发电或者风力发电设备，因具体整机设计及技术标准不同，风电设备构造存在一定差异。全球风机总装机容量的快速增长带动了风电设备及零部件行业的迅速发展，且随着海上风电技术开发及投资规模的日趋高涨，公司生产的稳定性较高且抗腐蚀性较好的钢结构机舱罩、转子房等风电设备零部件的市场得以迅速发展，并且面临良好的未来市场前景。

## （2）光伏设备概述

太阳能是各种可再生能源中最重要、最丰富的基本能源之一。目前，太阳能利用主要通过光—热、光—电、光—化学、光—生物质等转换方式实现，开发利用过程基本无污染，是已知的最清洁、最安全的能源之一。太阳能发电就是利用光生伏打效应原理用太阳能蓄电池接收太阳辐射能转化为电能的发电方式。

通常而言，一套完整的光伏发电系统通常包括光伏组件、光伏支架、逆变器、汇流箱等部件。其中，光伏支架是在光伏发电系统中专用于支撑太阳能组件的金属结构支架，是光伏发电系统建设的重要部件。其为根据安装地点的地理、气候特征，并依据当地的建筑规范及当地的地质、建筑物特性而设计及制造的、用于安装太阳能光伏组件的产品。根据可移动性的不同，光伏支架可分为固定式光伏支架、可调式光伏支架和追踪式光伏支架，其中，固定/可调式光伏支架技术上已较为成熟，且在结构设计和成本构成方面较为相似，为目前市场主流产品；追踪式光伏支架由于需要达到常态下的稳定对日自动跟踪，技术要求相对较高，目前相关技术和产品主要为国外发达国家和地区所掌握。

在光伏发电系统长年发电过程中，安全可靠是光伏发电系统的首要因素。好的安装支架稳定性高，不易变形，能有效防止玻璃破裂、电池片开裂，同时可以保证太阳能组件的最佳安装倾角，提高光伏发电系统发电效率；耐腐蚀、可靠性高，能够适应风沙、雨雪等各种恶劣的环境，保障光伏发电系统长期稳定、安全运行。公司生产的固定/可调式光伏支架已广泛应用于地面光伏发电系统，生产的追踪式光伏支架自 2015 年销往海外客户。

## （3）紧固件概述

2018 年机械通用零部件行业在国家机械工业宏观发展向好的带动下，亦延续了稳定上升发展的态势，行业企业的产品订单仍较为饱满，经济运行正常，稳步盘升。

2018 年中国紧固件销售额超过 800 亿元，产量到达 780 万吨；出口销售额突破 66 亿美元，同比上升 27.7%；进口产量约 31.7 万吨左右，同比下降 1.6%；进口额约 32 亿美元左右，同比增长 3.2%。（来源：中国海关）

上海底特主要客户集中在汽车行业，对商用车整车行业依赖度较高，其发展周期与商用车整车行业基本保持一致。2018年度，公司的销售增长幅度高于紧固件同行业的平均水平。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2,989,946,021.25	1,929,171,430.62	54.99	902,599,911.49
营业收入	979,934,731.76	942,657,546.76	3.95	822,505,129.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748,911.64	116,039,687.83	-47.65	144,641,058.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036,628.97	105,241,831.59	-53.41	143,435,07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02,800,243.13	1,374,160,692.20	2.08	523,434,801.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612,726.06	82,805,107.00	17.88	69,637,886.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1.167	-58.87	1.5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1.167	-58.87	1.5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8	16.49	减少12.11个百分点	32.06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34,284,720.35	237,825,685.62	298,261,562.31	309,562,76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74,638.79	29,391,211.51	22,986,679.41	-503,618.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38,255.29	18,014,972.59	19,625,571.79	7,657,829.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83,319.79	-95,939,711.96	-67,796,384.94	297,432,142.7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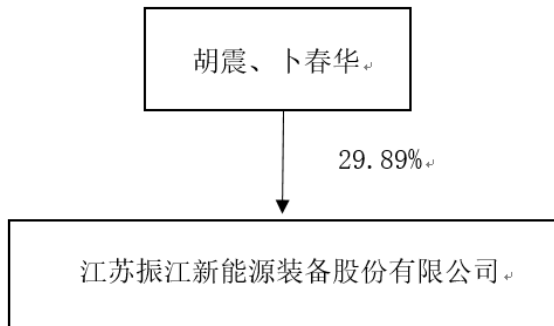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66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32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胡震	0	37,289,642	29.11	37,289,642	质押	25,470,700	境内 自然人
上海鸿立股权投资有 限公司	0	13,024,840	10.17	0	质押	6,460,00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江阴振江朗维投资企 业（有限合伙）	0	6,964,698	5.44	6,964,698	质押	4,510,000	国有 法人
宁波博远新轩股权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0	6,502,651	5.08	0	质押	5,600,00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上海鸿立华享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0	6,340,085	4.95	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当涂鸿新文化产业基 金（有限合伙）	0	5,073,600	3.96	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陈国良	0	5,003,300	3.91	0	质押	2,248,000	境内 自然 人
温州东楷富文创业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0	3,265,538	2.55	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上海创丰昕舟创业投	0	2,799,033	2.19	0	无	0	境内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非国有法人
上海创丰昕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2,488,029	1.9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胡震、朗维投资为一致行动人；鸿立投资、华享投资由拉萨鸿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拉萨鸿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公司股东当涂鸿新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同一人，因此鸿立投资、华享投资、当涂鸿新存在一致行动关系；东楷富文、创丰昕舟、创丰昕文、创丰昕汇、东仑金投为同一实际控制人的私募基金，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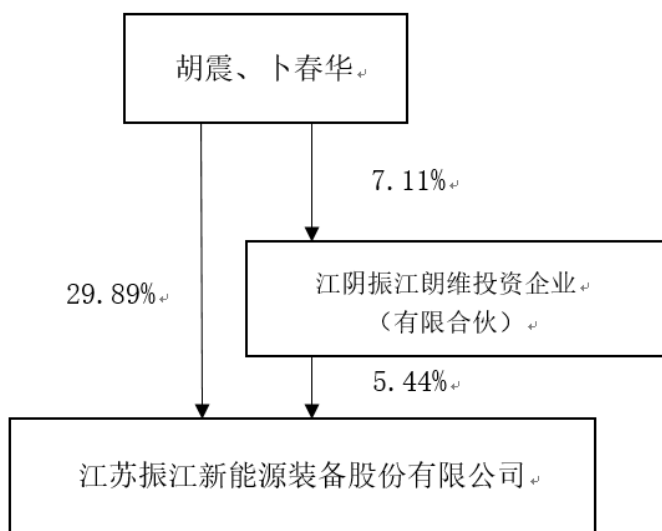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 1、基于高端存量客户，持续拓展销售渠道

公司凭借技术、质量和工艺等优势，成为西门子集团（Siemens）、通用电气（GE）、康士伯（Kongsberg）、ATI、上海电气（SH:601727）、特变电工（SH:600089）、阳光电源（SZ:300274）等知名企业的合格供应商。基于优质存量客户，公司继续紧盯高端优质客户，先后顺利通过森未安、Terex、Nordex、Enercon 供应商体系审核，部分客户已通过样件审核，进一步丰富了客户渠道，扩大了市场影响力。

##### 2、积极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

近年来，随着各项政策和规划的出台，海上风电产业发展的步伐加快。报告期内，①公司通过收购尚和海工，积极进入海上风电安装及运维行业，在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的基础上，实现新的业绩增长点，优化公司产业布局，紧紧抓住机遇推进海上风电产业链相关业务的发展。②公司通过收购上海底特，一方面积极进入高端紧固件行业，另一方面充分利用上市公司本身在风电行业已积累的资源，协助上海底特进入风电紧固件行业，使之业务与上市公司之间产生产业协同效应，拓宽其业务领域。

### 3、加快募投项目建设速度，产能配套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首发募投项目 3.0MW 风电转子房生产建设项目和 3.0MW、6.0MW 风电定子段生产建设项目已基本完工，机器设备已基本调试完成。报告期内风电转子房、风电定子段已经具备部分产能，产能得到陆续释放。募投项目产能的释放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的生产加工能力、自动化水平和产品质量，为公司适应新形势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另一方面，通过变更风塔生产建设项目为自动化涂装生产线建设项目，将有助于完善公司涂装配套能力，提升公司产品整体质量及竞争能力，促进风电及光伏新能源装备制造业的发展。

### 4、信息化建设持续深化，推动企业快速成长

通过对企业运营数据的深度挖掘，进一步推进公司的信息化建设。在软件厂商合作下，将工程软件、信息系统、物联网技术进行有效整合，实现企业制造资源向数字化、网络化的模式转变。公司计划通过对网络系统的升级改造，将数字机床、数字焊机、焊接机器人等接入物联网平台，对每一台设备的加工状态实现实时监控，并结合信息化系统对设备加工进行有效控制。未来，公司的生产效率将显著提高，质量事故大幅下降，产品交期缩短，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高。

##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	董事会决议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407,347,262.08 元，年初余额 264,679,466.94 元；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231,577,500.11 元，年初余额 144,941,237.91 元； 应收利息并入，调增“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2,309,756.12 元，年初余额 1,808,212.33 元； 应付利息并入，调增“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1,240,253.52 元，年初余额 827,005.98 元。
(2)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决议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 29,462,290.39 元，上期发生额 29,239,544.39 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以下简称	子公司类型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备注
			本期	上年同期	
无锡航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无锡机械	一级全资子公司	合并	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阴振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振江科技	一级全资子公司	合并	合并	新设立
天津振江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振江新能	一级全资子公司	合并	合并	新设立
尚和（上海）海洋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尚和海工	一级控股子公司	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底特精密紧固件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底特	一级控股子公司	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苏州施必牢精密紧固件有限公司	苏州施必牢	二级控股子公司	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连云港振江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振江轨道	一级全资子公司	合并		新设立